

尾鱼
作品

七根凶简

大结局

凤凰涅槃·观四蜃楼



凤子岭

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尾鱼^{作品}

七根凶简

凤凰涅槃·观四蜃楼

大结局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
七根凶简. 大结局 / 尾鱼著. — 北京: 中国友谊
出版公司, 2017. 12
ISBN 978-7-5057-4254-3

I. ①七… II. ①尾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319424号

书名	七根凶简. 大结局
作者	尾 鱼
出版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发行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经销	新华书店
印刷	河北鹏润印刷有限公司
规格	700×980毫米 16开 20印张 380千字
版次	2018年4月第1版
印次	2018年4月第1次印刷
书号	ISBN 978-7-5057-4254-3
定价	39.80元
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17号楼
邮编	100028
电话	(010) 64668676

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, 可联系调换。质量投诉电话: 010-82069336



纷纷扰扰，你死我活，
刀兵水土，口诛笔伐，
都是表象都是工具，

潜藏于之后推波助澜的，
永远都是人心。



它绕着平台崖边走了几圈，忽然停下，向着岭后初升的月亮，拼尽全身的力气，以至于翅膀上的毛都耷起来了，叫：“呵……哆……啰！”



一株梅花一坛酒，
一生空望一场醉。
——选自《梅花九娘》

七根凶筒 人物出场表

木代

二十三岁，人称“小老板娘”，

幼年时被亲生母亲送到孤儿院，后被霍子红收养，师从梅花九娘，学习了一身以轻功见长的武术。

在团队中属性为“木”。

罗韧

二十七岁，小名罗小刀，

性格坚韧果断，对敌凶狠，在“凤凰小分队”五人的团队中，起着至关重要的领导作用。

在团队中属性为“金”。

一万三

原名江照，因欠下一万三千元债务，被起外号“一万三”，后留在木代家的酒吧做调酒师还债。

因样貌帅气，擅长画画、调酒，深受女生喜爱，在五人的团队中属智慧型。

在团队中属性为“水”。

炎红砂

出身采宝世家，被一万三戏称为“白富美”，性格直爽，眼中黑白分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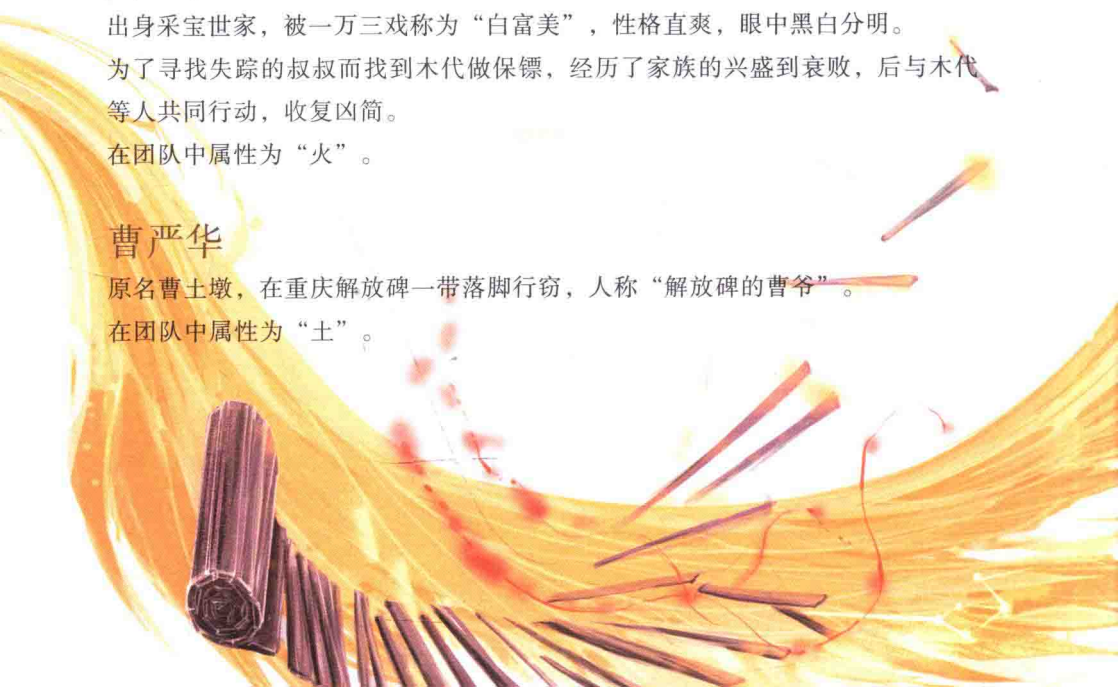
为了寻找失踪的叔叔而找到木代做保镖，经历了家族的兴盛到衰败，后与木代等人共同行动，收复凶筒。

在团队中属性为“火”。

曹严华

原名曹土墩，在重庆解放碑一带落脚行窃，人称“解放碑的曹爷”。

在团队中属性为“土”。



目
录

第一卷 凤凰涅槃 · 001

番外 · 187

目
录

第二卷 观四蜃楼 · 195

番 外 古城后记 · 249

番 外 梅花九娘 · 293





【第一卷 凤凰涅槃】

F E N G H U A N G N I E P A N

第一章

霍子红早上醒来，总觉得今天会出什么事。

果不其然，还没到楼下，就听到张叔大声抱怨：“一个个的，都没影了！连鸡都没留！现在打工的才是大爷！”

都没影了？

霍子红愣了一下，她也觉得一万三他们这些日子很不对劲，三天两头地往外跑，要说是年轻人玩心大，她可以理解，但没见正经去哪儿玩啊。

到了楼下，她发现张叔说得也不尽然，至少一万三他们口中的那位“神先生”还在院子里晨练，正做着转体运动，嘴里念叨着“一二三四、二二三四……”

外头闹哄哄的，比往常热闹，远远地还瞥见两个穿警服的。

霍子红问张叔：“出什么事儿了？”

摒除偶尔的游客失窃、小偷小摸，古城的治安一向很好，眼前这种阵势，称得上是稀罕。

张叔抬头向外看了一眼：“听说，半夜里有车被偷了。”

是吗？霍子红心中惊了一下，叮嘱张叔：“这几天注意点，晚上睡觉时门窗得锁好了。”

话音刚落，就听外头人声吵嚷，伴随着刺耳的刹车声，一辆车头瘪塌、开得东倒西歪的小面包车停在了酒吧的院门口。

与此同时，有人尖叫出声：

“我的车！那是我的车！”

霍子红惊讶地朝车子看过去：这贼胆子够大啊，青天白日的，开着赃车巡游吗？还是说幡然悔悟，送还失车来了？

人群围过来，警察也过来了，霍子红和张叔也忍不住推门出去。

众目睽睽之下，车门开了。

第一个下来的，是一只精神抖擞、神气活现的山鸡，小翅膀抖动一下，一溜烟似的向酒吧蹿过来。

张叔倒吸一口凉气：“曹解放？”

第二个下来的是一万三，他鼻青脸肿，满头满脸的土灰，衣服撕破了，胳膊上包着绷带，袖子上有大片的血迹，拎了个盛满水的塑料袋。

第三个下来的是驾驶座上的曹严华，样子比一万三好不了多少，一只眼睛下头乌青了一块，像熊猫。

曹严华下来之后，先打了个电话，说了两句之后，把手机递给警察。

那个警察接过来，对着话筒听了几句，一直点头，挂了电话之后，没再为难曹严华他们，把车主拉到边上吩咐了几句之后，一起上车离开了。

看热闹的人莫名其妙、依依不舍地陆续散去。一万三和曹严华两个杵在当地，嗫嚅着不知该不该往前迈步。曹解放沐浴着清晨的阳光，在院子里欢快地奔跑。

张叔迟疑着问了句：“你俩……半夜打群架去了？”

一万三不知道该从何说起，一大早的，他就在生与死之间走了个来回，那之后发生的事，急急嘈嘈、火烧火燎，以至于他到现在都还没完全缓过神来。

先是曹严华打来电话，劈头盖脸地骂了他个狗血喷头，他听懂了中心意思：要车！马上要车！罗韧不行了。

一万三不会开车，把话跟青木说了，青木也慌了，两人合力把猎豹的尸首抬进车子，风驰电掣般原路返回。

他们在厂区会合，一个个狼狈不堪，看到罗韧重伤的情形，青木也蒙了，关键时刻，郑明山出来安排了一切：

急救电话已经打过，跟对方确定了过来的路线。青木他们开车送罗韧过去，半路会合，抓紧一切抢救时间。

猎豹的尸体留下，郑明山守在厂房，联系自己认识的所有关系。和罗韧他们不同，他即便退役，当年的战友还是遍布各大关键系统，之前联系的国际刑警里的朋友就是一例。

郑明山负责摆平昨夜到现在留下的所有烂摊子，不管是偷车，半路把人揍了个半死搁在大马路上，还是在废弃厂房发生的这一起有死伤的枪战。

送曹严华他们上车的时候，他先吩咐曹严华：“只要是跟这件事有关的，有警察找你，不管是不是你们干的，全部先推到我身上，我来解决，懂不懂？”

他又指青木：“你是打过仗的，急救抢救你也会，救护车到之前，你负责让他活着，听得懂吗？”

青木下意识地点头。

车子疾驰而去时，曹严华想着：我大师伯可真帅啊。

又一想，这师门里，自梅花九娘往下，人不多，但都是能独当一面的角色，顿感自己压力巨大——一定得勤恳努力，不堕了太师父的名声才好，不然人家会说，好威风的师父，好窝囊的徒孙！

一切顺利，只是救护车不能上那么多人，尤其是曹解放——救护人员很不高兴，说：“有点常识没有？鸡身上多少病毒细菌，怎么还跟伤者一个车呢？”

最终，青木和木代跟车。一万三觉得木代跟罗韧关系太近，担心一旦出什么事她受不了，于是示意炎红砂也跟着——有女孩子在跟前，总归好些。

于是先行回来的，就是霍子红看到的这两人一鸡：一来事情了结，总得有人先回来报信；二来偷的车子理应送归原主；三来……

也是最重要的原因：第六根凶筒，总是先安置了才好放心。

听完被一万三“加工处理”过的来龙去脉，霍子红眼前发虚，险些没站稳。

原来梅老太太已经去世了。

原来木代这么些天不露面，根本不是待在有雾镇“照顾弥留的师父”或者“传承衣钵”，而是被罗韧曾经得罪过的人给绑架了。

这小丫头，也不知道在绑匪手里有没有受苦，以前但凡受了点委屈就要哭鼻子的。

一万三察言观色，赶紧补充：“我们小老板娘没事，一点皮肉伤。罗韧的情况严重，送去医院急救了。”

没事啊，没事就好，霍子红长长吁了口气，忽然意识到自己的表情太过松弛，又有点赧颜。

人难免自私，总是更关心跟自己关系更亲近的人。

半是掩饰半是关心，她追问一万三：“那罗韧……伤得怎么样啊？”

伤得怎么样了？想到当时罗韧血人般的模样，一万三不觉打了个寒噤。

接下来的时间分外难挨，一万三一直盯着手机，怕它响，又盼它响。

傍晚时分，手机突然响起，一万三几乎是飞扑过去，颤抖着手接起来，那头是炎红砂。

炎红砂带着哭音，说：“一万三，青木说，让你把罗韧的家人，聘婷、郑伯都送过来，你们也来，万一，万一要告别……”

一万三的大脑轰一下炸开了：“罗韧情况不好吗？啊？”

“说不准，抢救很久了，还没过危险期，医生说，说不好，随时有可能。”

放下电话，一万三才发现，霍子红、张叔、神棍、曹严华他们都围过来了。

他嗫嚅着嘴唇想说话，忽然发觉自己脸上温温的，伸手一抹，不知什么时候流

泪了，自己都不知道。

他喃喃地说了句：“咱们……咱们都去看看罗韧吧。”

这一晚，破天荒地，“聚散随缘”挂出了“不营业”的牌子。

所有人，分坐了两辆出租车出发，车子开出去的时候，一万三回头看了一眼在周围璀璨灯光映衬下更显得黑魆魆的酒吧，忽然就觉得，“聚散随缘”这几个字，怪让心酸的。

为什么人生的聚散不能握在自己手里，要交付在缥缈的缘分上呢？

重症病房在医院顶层，或许是因为这件事敏感、涉外，郑明山那里请人打了招呼，院方格外照顾，这一片区域都没有安排别的病人。

几个人赶到的时候，青木和炎红陪着木代，木代抱着膝盖坐在走廊的长椅上，她锁骨上的伤口包扎过，雪白的纱布露出领口，但除此之外，没有进行任何梳洗，身上还是那件血衣，脸上的血迹也没有擦，已经干结，伸手去抹，会突然掉下一大片来。

霍子红心疼坏了，三两步赶过去，问她：“木代，没事吧？”

木代抬起头，看着霍子红，奇怪地笑了一下，然后伸出手抱住她的腰，把头贴在她的小腹上。

霍子红的眼泪唰地就出来了，她搂住木代，轻轻抚摸她的头发，恍惚中，像是回到了当年沈雯出事的时候。沈雯家人来家里砸过一通之后，年纪还小的木代蜷缩在她怀里，问：“红姨，我该怎么办啊？”

那时候，她回答：“咱们搬家。”

可是现在，该怎么安慰这个小丫头呢？

耳边传来抽泣声，聘婷在流泪，郑伯在叹气，老人的叹息声听起来分外沉重。医生过来了，霍子红听到他很谨慎地回答大家：“现在情况还不稳定，如果能熬过这一夜，或许命能够保住，但会不会醒，什么时候醒，没人敢说。”

霍子红安慰木代：“放心吧，吉人自有天相，罗小刀会没事的。”

又问她：“木代，要不要找个地方让你睡会儿？”

木代摇头：“不要，我要等到天亮。”

霍子红叹气，就那样一直站在木代身边，摩挲她的头发。中间张叔拿了椅子过来，示意霍子红坐下，她轻轻摇头：木代不想动，也没力气动，她坐下的话，会惊扰到木代。

小丫头，就这样伏在怀里真好，像是回到了刚收养她的时候。

那时候，一颗糖就能哄得她乖乖地破涕为笑。

角落里，青木审慎而又措辞小心地给聘婷和郑伯解释出了什么事：他们是最正式的“家属”，有权利知道来龙去脉。

霍子红注意到，聘婷的脸色越来越不好看，一直咬着嘴唇，频频往木代这里看。

果然，聘婷突然起身，冲过来指着木代大叫：“都是你！”

她没能冲到跟前，因为一万三忽然一巴掌拍在椅面上，吼了句：“吵什么吵！怪起自己人了是吗？”

聘婷哭出来：“谁跟她是自己人！”

木代叹了口气，从霍子红怀里抬起头来，对着一万三做了个坐下去的手势，说：“一万三，你坐下，不要吵。”

她的声音不大，透着疲惫，有点有气无力。一万三一声不吭，倚着墙坐到地上。边上的炎红砂看了他一眼，压低声音说：“吼得好，我其实也想吼她来着。”

木代又看向聘婷，说：“你也坐下，别吵着罗小刀。”

聘婷抽噎着，抹了一把眼泪，说：“你说了不算。”

“你跟郑伯，和罗小刀都没有血缘关系。可是罗韧跟我求过婚，我跟他关系最近，我说什么都算。不许吵，谁都不许吵，谁要再吵，别怪我不客气。”

木代说完后，环视一圈，一个人一个人地看过去，看完了，又慢慢伏到霍子红怀里，轻轻闭上眼睛。

郑伯过来，软语安慰着把聘婷拉了回去。

角落里，神棍跟曹严华坐在一起，忽然就拿胳膊捣了捣曹严华，低声说：“你看我们小口袋，多有正房的派头！”

这一夜分外漫长，木代一直在等，有时候觉得自己已经睡着了，有时候又觉得一直醒着。天亮的时候，耳畔传来医用托盘里工具磕碰的声响，抬起头，才发现自己一直抱着霍子红。

她问霍子红：“红姨，你站了一夜啊？”

医生推门从罗韧的病房里出来，迎着众人期许的目光，说了句：“已经度过危险期了，但是没有任何醒的迹象，家属还是要做好长期的准备。”

木代居然笑起来了。

她像是根本没听到医生的后半句，向着霍子红说：“红姨，罗小刀熬过这一夜了。”

霍子红勉强笑着，向她一个劲儿点头。

“不管罗小刀以后会不会醒，我都会一直照顾他的。”

霍子红点头，声音有点哽咽：“行，怎么样都行。”

第二章

木代睡了长长的一觉。

没有梦，石头一样沉，一闭眼就像是死过去，而睁眼时，居然像最蒙昧的新生。有那么一刹那，什么都不记得，只记得有桩心事，压得她整个人透不过气来。是什么事呢？

她睁开眼，这是她的房间，古色古香的床头板，蝙蝠纹样的吉祥花纹，边角里，一只喜气洋洋的猴儿，骑着一匹昂首挺胸的小马。

马上封侯。

想起来了，什么都想起来了。

她腾地翻身坐起，手忙脚乱往身上套衣服。有人推门进来，是听到声音的霍子红。

“我睡了多久了？”

“两天了。”

“罗小刀呢？”

说这话时，她已经冲到洗手间了，哗啦啦拧出水，盛满牙杯。

“还在医院，别担心，每天都有人轮流过去守着。”

木代飞快地刷牙，泡沫都飞到了镜面上。刷完，用冷水洗了洗脸，冰凉的小细流滚进衣领，一直滚到心口深处。

“我要去看罗小刀。”

木代连脸上的水珠都没擦，噤噤噤地下楼。曹严华正蹲在院子里喂曹解放吃小米，看见她下来，赶紧起身：“哎，小师父，有件事儿……”

木代看也没看他，风一样地从他边上跑过去了。

曹严华愣愣的，小米还攥在掌心，曹解放拼命仰着头，原地蹦跶着，那意思是要吃。

一万三也出来了，倚着门框站着，手里拿了个烤玉米，自己啃两口，又随手掰两粒扔给曹解放。

一万三对曹严华说：“别跟她说了，她现在哪有心思听啊？”

“可是凶筒……”

“那也别赶着这时候啊，她刚醒呢。”

也是。曹严华不吭声了，过了会儿又抬头看一万三：“三三兄，这回这凶筒，怎么这么邪乎啊？”

一万三皱着眉头，没说话。

那天，纷纷扰扰间，他和曹严华、神棍，还是瞅了个空隙，去把第六根凶筒送到那个秘密收藏的鱼缸里。

几个人打开柜门，推开挡板，进入到那个密闭的、站着都嫌局促的小空间。神棍喜得眉开眼笑，说：“我就喜欢这样做得怪隐蔽的地方。”

第六根凶筒，和着那一塑料袋冰凉的河水，被注入鱼缸。

第六根凶筒渐渐在水中平展开，血色的凤凰鸾扣重新抽伸，这一次，凤头、凰头，还有鸾头，终于都清晰可见了。

但第六根凶筒上，没有出现筒言。

非但如此，其他五根凶筒上的筒言，也慢慢地，就在他们眼前消失了。

六根空白的无字筒，在水中悬浮，渐渐围拢，像司空见惯的一卷简书。

曹严华结结巴巴：“这……这什么情况？”

一万三也有点蒙：“先看水影吧。”

神棍之前听他们讲起过看水影的经历，觉得那感受很奇异，羡慕得心痒痒，问道：“你们说，我能看到吗？”

见两人没反对，他小心翼翼地伸出一根手指头，沿着缸壁慢慢触到水面。

指腹估计都还没湿全，整个鱼缸忽然翻沸，几根凶筒剧烈震荡，而那凤凰鸾头突然间转首。向着神棍露出愤怒相来。

神棍吓得赶紧缩手。

瞧瞧，外人是不可行的，不是他们凤凰小分队的人，就是没这个能力。

曹严华心里升腾起小小的得意，对一万三说：“三三兄，我们来。”

和上次一样，陡然间，日月轮转，风云变幻，待他们回过神时，身周的环境已变得极其诡异。

也许是少了罗韧、木代还有炎红砂吧，这上天入地360度的拼图极其细碎，人影模糊，声音也杂冗。

隐约觉得是在闹市，有人敲着铜锣，似乎嚷嚷着“走过路过不要错过，有钱的捧个钱场，没钱的捧个人场”。

街市上的人群簇拥过来，男女老少都有，看穿着打扮，长袍马褂，半秃瓢顶根大辫子，跟上次看到的场景一样，年代应该是在中晚清。

应该是街戏路演，虽然看不真切，从那幢幢的影像里，一万三还是可以分辨出，有耍大刀的、赤脚上刀梯的、胸口碎大石的。

再然后，忽然满堂叫好。

以观众的反应来看，说明压轴的好戏要上场了。